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定，在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对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内外部环境及政策法规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在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且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通过内控监督检查、内部审计等方式对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效率、效果进行评价。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公司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津荣天字母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事项包括：组织架构、战略管理、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财务报告、合同管理、信息系统、抵押担保及关联方交易等方面。

1、组织架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相互独立、相互制约，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经营管理体系。公司完善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

公司定期梳理、评估治理结构和内部机构设置，不断对集团管控架构进行优化和规范，结合经营管理实际需求和公司战略发展要求，成立厦门子公司完善生产基地，优化相关职能，增设钣金经营技术科、产品发展策略部、国际物流科等；将模具制造科并入事业部技术部门；原电气部品事业部风电产品的职能独立；新能源事业部调整为新能源项目部；通过调整内部架构，确保整个公司经营管理的科学分工、有效协调。

2、战略管理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定期组织经营、技术、品质等部门对公司内外部环境、市场发展前景、经营状况、核心竞争力做出系统分析评价，增强公司对内外部环境变化的敏感度和判断力。公司始终秉持“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坚持长期主义，坚持以科技和专业精神做优产品、做强企业”的经营理念，围

绕公司 2024-2026 年的战略重心，深度变革战略目标及 2030 年战略展望，深耕电气、汽车、风电等核心业务，谋划海内外的市场布局，以绿色智能构筑持续竞争优势的运营布局。

公司 2025 年始终恒定八项坚持，经营主张 45 条，以“迎接挑战、拥抱世界、拼得未来”为方向，将发展战略目标分解至各管理层。

3、人力资源

公司根据《公司法》《劳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员工招聘、工资薪酬、绩效考核、培训管理等进行了规定。同时，公司明确各职能岗位的职责权限、任职条件和工作要求，并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开展后续培训教育，对员工技能推行能力矩阵管理模式，使员工在长期胜任其工作岗位的同时，水平不断提高。

在组织与人才发展方面，公司始终秉持“战略引领、业务驱动”的组织发展理念，持续优化组织架构，提升组织效能。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经营管理需要，适时适当调整和修订了绩效考核指标体系，通过对整个人力资源体系的优化完善，为公司吸引、留住人才提供了有力保障。

在学习与发展方面，公司坚信人才的快速培养与成长是支持公司战略目标达成的基础保障，并持续加强了新领域新技术、核心技术、海外市场岗位人员的配置，增强了前端国际化人才的培养，推进人员裁减和迭代，促进人力资源配置，控制人工成本。

4、社会责任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推广绿色办公，将节能减排贯彻到内部管理制度中，提升资源使用效率。我们在工程建设过程中，使用可再生能源作为电力来源，以清洁能源促生产。同时，我们积极开展文化宣贯，鼓励员工一起参与绿色办公，降低实际能耗。

公司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IATF16949:2016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及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等认证。在安全生产方面，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原则，不断加大安全环保管理与投入力度，配套完善应急预案与应急响应机制，获得天津高新区“安全生产先进单位”称号，取得中国模具工业协会颁发的“企业信用

评价 AAA 级信用企业”等殊荣。在员工权益维护方面，建立了科学的薪酬制度和激励机制，及时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按时缴纳社会保险费。采取多项措施，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期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公司与员工、公司与社会、公司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5、企业文化

津荣天宇树立了“聚焦客户、技术领先，提供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精密金属部品解决方案，持续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共建美好生活”的公司使命，坚持“客户至上、求精求进、至诚担当”的价值观，加大对公司文化理念的宣传力度，经过上下互动共识，确立了“成为全球优秀的绿色智能制造企业”的愿景，提出“八项坚持”经营理念，打造“五大优势”，树立“开放、创新、激情、求精”的津荣精神，将文化建设与发展战略有机结合，使企业文化理念深入人心，为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营造了一个良好的企业环境。

6、资金活动

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现金管理规定》《银行账户管理规定》《票据管理规定》等核心的资金管理制度，强化资金统一控制和调配机制，明确资金业务审批流程，加强资金管理风险控制，提升资金运营效率，有效降低财务风险。另外公司严格规范筹资、投资及重大资金运作事项，明确相关事项的授权范围、执行程序及管理要求，严格执行不相容岗位分离与相互制约机制，确保资金行为规范有序、风险可控，保障资金安全、合规、高效运行。

7、采购业务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针对采购计划管理、供应商管理、采购价格、合同管理、采购质量管理、付款审批等关键环节，明确了流程与控制要求，通过岗位分离与授权审批机制，有效防范采购环节舞弊风险，在满足生产经营需求的同时，提升采购效率，保障采购质量。

在采购模式上，公司采取集中采购与零散采购相结合的方式，通过集中采购整合内外部资源，最大限度地发挥采购量的规模效益。生产性物料采购由需求部门依据生产计划及库存物资情况向采购部提出请购申请，固定资产采购依据实际需求提出采购申请。财务中心根据月度资金计划及付款原则、审批流程办理付款。目前，采购流程的主要环节均已实现信息化管理，相关单据的审批

与流转线上完成，实现了高效、透明、全程可追溯的信息化采购管理目标。

8、资产管理

针对存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管理，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等管理规范，明确各业务环节的职责权限及不相容岗位分离要求，规范操作流程。对固定资产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覆盖请购、验收、盘点及处置等关键环节，并依托信息化手段强化资产控制，提升管理效能。公司明确了物料及产成品的验收入库、仓储保管、盘点清查、存货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要求，设立了严格的控制流程与审批权限，并根据存货性质实行分类管理。为保障资产安全完整，公司采取定期清查盘点和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加强资产盘点工作，确保资产账实相符，有效防范资产流失风险。

9、销售业务

公司通过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及一系列业务流程规范，覆盖了客户管理、合同审批管理、应收账款管理等关键环节，为销售系统规范运作与货款安全奠定了坚实基础。结合对客户、市场行情的分析研判及上一年度销售情况，合理规划年度销售目标。公司明确了下单、发货、收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并依托 ERP、MES 等管理系统将信息化手段全程融入销售流程，实现销售业务与经营、资产、资金等管理的有效协同，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有效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促进销售目标的实现。同时，公司建立了应收账款跟踪机制，确保货款在信用期内及时收回，有效控制应收账款资金风险。此外，公司不断完善客户服务评估机制，加强对客户的跟踪与服务，及时反馈客户意见与需求，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为销售目标的实现提供有力支撑。

10、研究与开发

公司成立了技术中心，在各业务领域配置了相应的技术部门，组建了涵盖硬件、软件及测试等方面的高素质、专业化技术队伍。以市场为导向，结合发展战略和技术发展要求，严格规范研发项目的立项、过程管理、验收、研究成果的开发与保护等关键控制环节，确保研发活动有序开展。公司制定了《企业科技成果及创新奖励办法》《企业专利管理制度》《高价值专利培育专利全过程管理制度》等制度，形成了覆盖研发过程、成果转化与知识产权保护的管理体系，有效提升了研发活动的规范性与可控性，持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为公

司的技术积累与核心竞争力提供了有力支撑。

11、工程项目

公司对工程项目实施全过程管理，明确相关管理要求，系统识别项目建议、项目决策、工程预算、招标、施工、监理、变更、验收等关键环节可能存在的风险点，规范相关工作流程。确保工程项目决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监控，保障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和资金安全。

12、财务报告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以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公司高度重视财务报告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与完整性，依托集团信息化平台，对会计核算、财务报告编制等进行了严格的控制和管理。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方法、编制程序、内容构成及对外提供的审批程序均严格遵循国家相关法规的要求，确保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充分及时。

13、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了《法律事务管理制度》，搭建了合同管理流程，规范合同管理，防范与控制合同风险，有效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各层级严格在授权范围内行使审批权限，加强财务、法务审核把关，对于重大或重要合同，必要时聘请专业人士进行审核把关。各相关部门作为合同承办部门，在职责范围内负责合同调查、谈判、订立、履行及终结等环节的管理工作。同时，建立了严格的用章使用申请规范，有效规避潜在风险，保障公司各项权益。

14、信息系统

公司在津荣天字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实现了 ERP 信息系统的全覆盖，系统运行稳定流畅，在集团范围内统一日常经营及会计核算体系，实现运行规范、效率提升与数据共享。公司 MES 制造系统逐步上线，优化了生产制造管理模式，提高了生产数据的及时性与准确性，推动了公司智能化、数字化水平的提升。上线 BPM 业务流程管理系统，实现业务流程的自动化与标准化，持续固化并优化流程，增强跨部门协作，提升业务流程效率。上线 I 人事管理系统，提升人力资源办公效率和数据管理能力。通过运营系统和财务系统的协同建设，有力

防范经营风险，有效促进公司“数字驱动改善”目标的实现。

15、抵押担保及关联方交易

公司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中关于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事项相关的规定，严格执行审批程序及对外披露制度，评价基准日未发现违规担保等情形。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已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或法定豁免的情况。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对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1、识别的缺陷分类：

（1）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2）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

（3）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类型	判断标准
重大缺陷	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何程度的舞弊；
	公司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做出有实质性重大影响的更正；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

缺陷类型	判断标准
重要缺陷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缺陷, 认定为一般缺陷。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以可能导致或导致的错报占相应财务报表项目比例衡量)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1. 大于利润总额的 5%； 2. 大于营业收入的 1%； 3. 大于资产总额的 3%； 4. 大于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1. 利润总额的 3%-5% (含)； 2. 营业收入的 0.5%-1% (含)； 3. 资产总额的 0.5%-3% (含)； 4.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1% (含)。	1. 小于利润总额的 3%； 2. 小于营业收入的 0.5%； 3. 小于资产总额的 0.5%； 4. 小于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3、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类型	判断标准
重大缺陷	控制环境无效；
	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决策程序出现重要失误；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 (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 未得到整改；
	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技术人员严重流失；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其他缺陷按影响程度分别确认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以其导致或可能导致的损失金额衡量)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损失大于 1000 万元	损失介于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之间 (含)	损失小于 500 万元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评价

通过对内控系统的检查和评价，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执行有效，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将继续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规定及其他内部控制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并使其得到有效执行，以切实提高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7日